

標準檢驗局花蓮分局辦理計程車計費表鄉鎮行走檢定服務

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花蓮分局為維護計程車計費表之準確度，確保交易公平，保護消費大眾權益，並為顧及花蓮縣中、南區計程車業者至該分局申請檢定，路途遙遠往返奔波之辛勞，該分局將於 107 年 10 月 1 日至 5 日赴花蓮縣中、南區五鄉鎮就近辦理行走檢定，以便利計程車業者之檢定需求。

標準檢驗局花蓮分局分局長趙靖平指出「花蓮縣政府全力發展觀光產業，計程車為中外觀光客主要交通工具之一，計費表準確與否，攸關眾多觀光客的權益。在考量花蓮南北距離狹長，為服務花蓮縣中、南區之計程車業者，將派員於上述期間，每日上午分別於玉里鎮、瑞穗鄉、富里鄉、光復鄉及鳳林鎮受理行走檢定工作，請當地計程車就近申辦。凡經檢定合格之計費表，將在計費表之面板上附加『檢定合格單』；對於不準確之計費表，將去除『檢定合格印證』，禁止其繼續使用，俟計費表修復完成並申請重新檢定合格後，始可繼續使用。消費者搭乘計程車時，不妨留意察看該檢定合格單。」

檢定合格之計費表為交易公平之保障，因此，當您搭乘計程車時，發現計費表面板上未貼附印有「同」字之檢定合格單，或合格單上之有效期限已逾期，都是屬於不合格之計費表，請您記下「計程車之車號」向標準檢驗局花蓮分局提出檢舉，以確保權益。免付費電話：0800221127。